



2014年6月2日立陶宛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立陶宛在2014年2月期间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谨转递立陶宛担任安全理事会轮值主席期间的安理会工作情况评估(见附件)。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雷蒙达·穆尔莫凯特(签名)



## 2014年6月2日立陶宛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的附件 立陶宛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期间安全理事会工作的评估(2014年2月) 导言

立陶宛在2014年2月担任主席期间，安全理事会共举行了16次会议，包括2次公开辩论、1次辩论、6次情况通报、10次磋商、2次非公开会议和1次互动对话。

安理会举行了一次公开辩论，在题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议程项目下讨论“切实执行联合国维和行动中的保护平民任务”的问题[参看S/2014/74，附件]。安理会还举行了一次关于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合作的简报会，欧洲联盟外交事务和安全政策高级代表凯瑟琳·阿什顿出席了会议，该会议由立陶宛外交部长利纳斯·林克维修兹主持。此外，安理会就如何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中促进和加强法治的问题举行公开辩论，该辩论会也是由立陶宛外交部长主持。还举行了两次非公开会议，一次是关于2010年7月26日安全理事会主席关于指导安理会工作的近期做法和新商定的措施简要说明的说明(S/2010/507)执行情况，另一次是关于2014年2月28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安理会成员与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斯梅尔·谢尔吉和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特别代表兼非洲主导的中非共和国国际支助团(中非支助团)团长让-马里·米歇尔·马科科将军就中非共和国问题举行了非正式互动对话。

安理会通过了4项决议和3份主席声明，以及发布了11份新闻声明。

### 非洲

#### 布隆迪

2月13日，安全理事会一致通过第2137(2014)号决议，决定把联合国驻布隆迪办事处(联布办事处)的任期延长一年，至2014年12月31日。安理会请秘书长筹备联布办事处的过渡，以及在2014年12月31日之前将相关责任移交给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工作。安理会还请秘书长设立选举观察团，以便在联布办事处的任务结束之后立即监测和报告布隆迪的选举进程。最后，安理会请秘书长每隔90天报告各项基准的情况，执行联布办事处的任务和第2137(2014)号决议的情况和影响执行工作的情况，以及关于联布办事处过渡到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情况；在2014年7月底之前提交书面临时报告，在2015年1月16日之前提交最后报告；并每六个月再提交一份报告，直至2015年的选举之后。

#### 中部非洲

秘书长与安理会分别在2月10日和13日互致信函，将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2015年8月31日。

## 中非共和国

2月20日，安理会就中非共和国的局势举行了通报会。秘书长向安理会通报了情况。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和中非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梅斯民·德姆巴萨·沃洛伽格欧依也参加了会议。

秘书长说，中非共和国的危机继续扩大，这是对国际社会的考验。他指出，紧急情况规模变得更大，更令人不安。他告知安理会，无辜平民被蓄意打死，针对他们的宗教信仰或族群联系。秘书长指出，一半以上的人口亟需人道主义援助，近100万人已流离失所。他还表示，新的过渡国家元首致力于建立国家权力，但其能力因缺乏资源和局势不安全而受到极大的限制。秘书长着重指出，安全的要求远远超过了目前部署的国际部队人数的能力。他说，他很快将报告关于可能过渡为联合国维持和平特派团的建议，但强调指出，如果获得授权，部署将需要时间。为了解决中非共和国人民所面临最大风险，他提出了一项六点计划，其中包括增加部署部队和警察；使所有国际部队处在统一协调的指挥下；向参加这支部队的非洲部队提供后勤和财政支助；切实支助中非共和国政府，帮助它建立最低限度的运作能力；加快政治与和解进程；以及为紧急人道主义援助供资。

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说，为解决中非共和国局势采取的预防性努力并未成功。他说，自12月以来，已发生了侵害平民的极端暴力行为、强迫流离失所和破坏社会融合的宗教仇恨。他确认，中非支助团几乎已经达到核定兵力，并通过其增援部队，以及法国部队的支助，首都的局势得到改善，安全事件的数量下降，并向人道主义行动提供了方便。他强调，国际部队必须更加有效，并补充说，中非支助团决心迎接这一挑战，该支助团目前是最适当的备选办法，其成功将为部署一个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开辟道路。他还强调，中非支助团开展的活动包括保护过渡时期领导人，并为人道主义援助提供便利，同时与“红蝴蝶”行动一道，执行解除“反砍刀”团体民兵作战能力的措施。他提请注意中非支助团在后勤和通信手段方面的不足，并敦促安理会支持建立一个后勤支助单元。

中非共和国的代表指出，中非支助团的存在和“红蝴蝶”行动已避免使该国陷入混乱。他强调指出首都动荡的局势，那里的大部分人口都住在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教堂和清真寺。他说，还必须优先解决其他挑战，如创造一个更安全的安全局势，重建国家权力和选举筹备工作等。鉴于目前的情况，他呼吁迅速部署一个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他补充说，联合国维持和平特派团和中非支助团将发挥相辅相成的作用。

通报会后举行了与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和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特别代表兼中非支助团团长的非正式互动对话。在讨论中，一些安理会成员要求更详细地解释关于非洲联盟和联合国对实地安全局势所作的不同分析。一些安理会成员欢迎秘书长关于中非共和国更紧迫需求的建议，并表示严重关切安全和人道主义局势进一步恶化。他们又强调，必须为打破该国的暴力循环再接再厉。

2月21日，安理会举行闭门磋商，其间听取了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杰弗里·费尔特曼先生对中非共和国安全和人道主义局势进一步恶化的情况通报。他进一步说明了秘书长的六点倡议，并表示亟需更多的部队、警察和宪兵部队。他指出，班吉的情况有所改善，但该国的安全局势仍然非常糟糕。他报告说，秘书长不久将向安理会提交报告，概述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情况。

安理会成员同意副秘书长对中非共和国严峻局势的分析，并广泛支持秘书长进一步调动国际社会解决中非共和国紧急需求的六点倡议。许多成员普遍支持非洲联盟代表所作的评估，但也有些成员认为，局势其实更为糟糕。许多代表团指出，提出的倡议不能取代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安理会有些成员支持设立一个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还有些成员则倾向于先对中非支助团、“红蝴蝶”行动和欧洲联盟行动在实地完成的工作进行评估，再就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作出决定。

2月21日，安理会在磋商中听取了安全理事会关于中非共和国的第2127(201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雷蒙达·穆尔莫凯特大使的情况通报。她概述了自2013年12月5日通过该决议以来完成的筹备工作。她还指出，委员会已于1月16日举行了第一次正式会议，并通过了工作准则。主席还告知安理会，1月30日与中非共和国邻国举行了“非正式的非正式”会议。在2月6日的正式会议上，委员会成员强调，将非常欢迎进一步对该区域各国开展工作。主席还通知安理会，秘书长与委员会协商后，任命了一个由5名成员组成的专家小组。她还强调，鉴于中非共和国严重的安全和人道主义局势，委员会必须抱着紧迫感继续努力。

安理会成员表示支持委员会主席今后的工作，强调必须定期对该区域各国开展工作，促进其有效执行制裁制度。

## 几内亚比绍

2月26日，安理会就几内亚比绍局势举行了通报会，随后进行了磋商。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主任若泽·拉莫斯-奥尔塔先生介绍了秘书长的报告。他报告说，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主要政治动态表现在筹备即将举行的大选，以及几内亚和佛得角非洲独立党(几佛独立党)内部政治危机持续。特别代表告诉安理会，选民登记进程已经结束，投票资金已通过各国际伙伴的承付得到落实。约95%的合格选民进行了登记。他还报告了几内亚和佛得角非洲独立党选举主席一事。所有的总统选举候选人应在3月5日之前上报最高法院。他还报告说，经过协商，应各政党要求，过渡总统将选举从2014年3月16日推迟至4月13日。特别代表还强调，保护人权和打击有罪不罚方面没有取得重大进展。对言论自由和集会自由依然存在限制，国家的社会和经济状况进一步恶化。

巴西常驻联合国代表以建设和平委员会几内亚比绍组合主席的身份发言，介绍了他最近访问该国的情况。莫桑比克常驻联合国代表(代表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以及科特迪瓦常驻联合国代表(代表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也发了言。

安理会成员欢迎几内亚比绍恢复宪政秩序，但对选举日期第三次推迟感到遗憾，并强调这种延误对该国的社会和经济福祉产生负面影响。

2014年2月26日，安理会成员发表了新闻谈话；他们指出，几内亚比绍的政治、安全、社会和经济状况恢复正常，依赖于通过有公信力的选举等办法恢复宪政秩序，并依赖于改革、促进社会经济发展、改善人道主义局势以及打击有罪不罚和贩毒。他们还指出，完成选民登记进程是朝举行总统和立法选举迈出了重要一步；他们赞扬几内亚比绍人民决心以和平的方式行使其民主权利。安理会成员鼓励所有国家利益攸关方保持势头，争取及时举行选举，并重申在最后几个星期维持有利于举行选举的环境的承诺。他们对选举一再出现拖延表示关切，并强调这种延误对该国的社会和经济福祉产生负面影响。安理会成员谴责几内亚比绍的暴力事件，并敦促国内利益攸关各方不要采取任何可能阻碍选举进程的行动，以促进举行和平和有公信力的选举，并尊重选举的结果。安理会成员还回顾，他们准备考虑采取其认为必要的进一步措施，包括对破坏恢复宪政秩序努力的个人实施定向制裁。最后，他们对特别代表的领导工作表示支持。

## 马里

2月26日，安理会听取了关于2月1日至3日马里访问团的情况通报。该访问团的职权范围说明了其总体目标，即重申安理会紧急呼吁召开包容各方和具有公信力的谈判进程，并向马里北部所有族群开放，以便争取制定解决危机的持久政治办法，实现马里长期的和平与稳定。法国和乍得代表作为访问团的共同团长，汇报了与马里高级官员、莫普提地区地方当局、民间社会代表和武装团体代表进行会谈和讨论的情况，他们是2013年6月18日关于总统选举和包容性和平谈判的初步协议的签署方和遵守方。

## 苏丹和南苏丹

2月11日，安理会举行磋商，听取了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埃尔韦·苏和关于南苏丹与苏丹关系以及阿卜耶伊局势发展的通报。他说，南苏丹与苏丹之间的关系仍然是积极的。他还说，关于南苏丹冲突，作为由政府间发展管理局(伊加特)领导的区域努力的一部分，苏丹采取了建设性的中立办法，为此承诺支持《停止敌对行动协定》，并向南苏丹政府提供双边支助。然而，副秘书长指出，自2013年11月以来，在划定非军事化边境安全区的中心线以及执行2012年9月27日协议其他规定方面，一直没有取得进一步进展，但恢复石油生产以及北方和南方分享收入方面除外。他强调指出，南苏丹已暂停联合边界核查和监测机制的行动，等待划定中心线。关于阿卜耶伊，副秘书长说，在执行2011年6月20日的《阿

卜耶伊地区临时行政和安全安排的协议》尚待实施的部分或关于阿卜耶伊的最终地位方面，尚未取得任何进展。副秘书长解释说，除了 120 至 150 名苏丹石油警察驻在迪夫拉，现在还有苏丹人民解放军以及南苏丹国家警察局的 660 名全副武装人员驻在阿卜耶伊，这违反了临时协议。他还告知安理会成员，2 月 3 日驻阿卜耶伊的苏丹人民解放军以及南苏丹国家警察局对米塞里亚人发动了武装袭击，并威胁和拒绝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联阿安全部队)人员进出。关于在南科尔多凡州和青尼罗州的冲突，副秘书长说，敌对行动持续不减以及人道主义援助难以进入一些领土仍然是最大的问题。他还证实，在非洲联盟高级别执行小组的主持下，2 月 13 日，苏丹政府与苏丹人民解放运动(北方)在亚的斯亚贝巴恢复谈判，讨论针对这两个地区的和平协定。

大多数安理会成员欢迎苏丹关于南苏丹危机的立场，一些成员指出南苏丹的冲突是造成在执行《全面和平协议》方面缺乏进展的原因之一。他们对南科尔多凡州和青尼罗州的人道主义局势表示关切，一些代表团强调，停止敌对行动对于解决人道主义问题必不可少。一些安理会成员表示遗憾的是，苏丹政府中止了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红十字委员会)在该国的行动。一些安理会成员强调，苏丹政府和红十字委员会之间必须继续开展建设性对话，以解决悬而未决的问题。许多安理会成员欢迎非洲联盟高级别执行小组主导的谈判，并呼吁苏丹和南苏丹政府执行关于阿卜耶伊问题的协议。

2 月 14 日，安理会成员发表新闻谈话，其中欢迎苏丹政府和苏丹人民解放运动(北方)于 2 月 13 日在亚的斯亚贝巴恢复谈判，并呼吁开展直接的建设性会谈，以达成关于结束在苏丹南科尔多凡州和青尼罗州的冲突的协议。安理会成员重申严重关切南科尔多凡州和青尼罗州严峻的人道主义状况，并呼吁所有各方加快安全而不受阻碍的人道主义准入，以便及时、充分地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包括全面的保健疫苗。他们还欢迎苏丹和南苏丹之间日益积极的双边关系，并肯定苏丹政府和南苏丹政府提供的双边支持。安理会成员表示赞赏两位总统承诺执行 2012 年 9 月 27 日合作协定，并回顾 2011 年 6 月 20 日的《阿卜耶伊地区临时行政和安全安排的协议》尚待实施的部分，包括将苏丹和南苏丹的所有部队撤出阿卜耶伊地区的部分。成员特别谴责了 2 月 3 日苏丹人民解放军以及南苏丹国家警察局在阿卜耶伊北部发动的袭击。

2 月 11 日，安理会举行磋商，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埃尔韦·苏和、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瓦莱丽·阿莫斯以及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团长希尔德·约翰逊(后者通过视频会议)向安理会通报了有关南苏丹局势的情况。

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概述了南苏丹最近的政治事态发展，重点介绍了违反《停止敌对行动协定》和《部队地位协定》的情况。他指出，双方都违反了《停止敌对行动协定》，据联合国地雷行动处(地雷行动处)报告，在博尔南部有使

用集束炸弹的现象。在这方面，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重申需要尽快启动联合边界监测和核查机制。他赞扬伊加特牵头的调解努力，并强调必须进行包容各方的全国对话，制定全面的政治解决办法，以结束冲突。他谴责有关当事方频繁地严重违反《部队地位协定》，以及严重、系统地限制南苏丹特派团的行动自由的行为，这直接影响了特派团执行任务的能力。副秘书长还介绍了南苏丹特派团部队部署的最新情况。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向安理会通报了她访问南苏丹的情况。她指出，人道主义状况特别严峻，境内流离失所者以及在邻国新登记的来自南苏丹的难民人数大量增加。她强调指出，近 300 万人缺乏食物保障。副秘书长指出，雨季即将来临，相关风险将使运送援助工作更加复杂，还可能加剧疾病风险。她鼓励加强人道主义应急能力，并重申必须在该国创造安全条件，使境内流离失所者安全返回家园。

秘书长特别代表兼南苏丹特派团团长解释说，敌对行动仍在继续，安全局势有所改善，但十分脆弱。她报告说，南苏丹特派团加强了基地外的巡逻，包括对比较脆弱地点的巡逻。特别代表指出，恐惧和不安全的环境使许多境内流离失所者无法离开南苏丹特派团基地。她回顾说，南苏丹特派团的优先事项仍然是保护平民、监测人权和便利人道主义援助准入。她说，南苏丹特派团 2 月份将向安理会提交一份人权状况中期情况通报，并在 4 月份编写一份关于人权的全面报告提交安理会。她还对与南苏丹政府关系的恶化、违反《部队地位协定》行为和对南苏丹特派团的威胁表示关切。

安理会成员对持续违反《部队地位协定》的行为，包括限制和威胁南苏丹特派团和人道主义人员的行为一致表示关切。他们呼吁严格遵守《协定》，将此类非法行为的肇事者绳之以法。他们欢迎伊加特牵头的各项努力，但对持续违反《停止敌对行动协定》的行为，以及执行联合边界核查和监测机制的进展缓慢表示关切。安理会一致对南苏丹的人道主义和人权状况表示严重关切。

2 月 13 日，安理会成员发表新闻谈话，欢迎南苏丹领导人之间的政治会谈，表示坚决支持伊加特的调解和非洲联盟解决南苏丹局势的努力。他们强调政治对话必须具有充分包容性才能取得成功，并谴责违反《停止敌对行动协定》的行为。他们敦促伊加特建立一个联合技术委员会，并立即部署联合边界核查和监测机制。安理会成员呼吁任何一方邀请的联合部队调动和(或)逐步撤离，并警告冲突区域化的严重后果。安理会成员强烈谴责大规模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他们重申坚定不移地支持南苏丹特派团，最强烈地谴责政府和反对派部队一切阻挠或妨碍南苏丹特派团工作和威胁其人员的行动。他们谴责违反《部队地位协定》的行为，并再次呼吁南苏丹政府立即无条件地接受更多的部队。安理会成员又申明人权监测、调查和报告重要性，并欢迎组建非洲联盟调查委员会的下一个步骤。

2月20日，在“其他事项”项下进行磋商时，安理会主席告知各位成员她应安理会的要求与南苏丹常驻代表举行会议的成果。她说，主席转达了安理会对南苏丹总统和其他高级官员针对联合国的言论、遵守《停止敌对行动协定》以及南苏丹政府与伊加特的监测和核查努力充分合作的重要性的关切。主席还表示了安理会对指称冲突各方滥用集束弹药的报告的关切。她向安理会成员通报说，她已经收到南苏丹常驻代表的反馈，常驻代表强调南苏丹政府完全赞同安理会的大多数关切问题。

2月11日，安理会在磋商中听取了安全理事会关于苏丹的第1591(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玛丽亚·克里斯蒂娜·佩瑟瓦尔大使就2013年11月20日至2014年2月11日期间委员会的工作所作的通报。主席提到她最近对喀土穆和达尔富尔的访问以及她与各方对话者举行的会议。她报告了苏丹问题专家小组就其最后报告所作的陈述，并指出在委员会举行的讨论过程中，许多成员对达尔富尔地区不断恶化的安全人道主义局势表示关切。安理会的一些成员表示该报告可信、全面和以事实为依据，而另一些成员则说，报告有失平衡。安理会一些成员谴责苏丹政府例行违反武器禁运、空中轰炸和违反最终用户证书。一些安理会成员还对违反旅行禁令和资产冻结表示关切。若干成员对报告中的部分或所有建议表示支持。

2月13日，安理会一致通过第2138(2014)号决议，将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13个月。安理会在该决议中请专家小组每三个月向委员会通报最新活动情况。关于武器禁运，安理会除其他外，促请苏丹政府处理达尔富尔境内非法转让、不利于稳定地积累和滥用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

## 索马里

2月13日、21日和27日，安理会成员分别发表三次新闻谈话，谴责索马里发生的恐怖主义袭击，这次袭击造成大量伤亡，青年党已声称对事件负责。安理会成员重申决心支持索马里的和平与和解进程。他们还强调支持索马里总统和联邦政府，支持所有致力于为索马里人民带来更美好未来的努力。安理会成员强调他们决心继续支持一切国际努力，以制止青年党构成的威胁。

## 中东

### 黎巴嫩

2月1日，安理会成员发表新闻谈话，强烈谴责2月1日在赫梅尔发生的恐怖袭击，这次袭击造成至少四人死亡，数十人受伤。2月19日，他们发表新闻谈话，强烈谴责对贝鲁特伊朗文化中心附近BirElHassan社区的恐怖主义袭击，这次袭击造成至少8人死亡，100多人受伤。他们重申，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构成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最严重威胁之一。他们重申，必须依照《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规定的所有义务，特别是国际人权、难民和人道主义法规定的义务，以



一切手段对抗恐怖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安理会成员强调必须将肇事者绳之以法。他们还呼吁全体黎巴嫩人民面对破坏国家稳定的企图团结起来，维护国家统一，并强调黎巴嫩所有各方都必须尊重不介入政策，根据各方在《巴卜达宣言》中作出的承诺，避免卷入叙利亚危机。

2月15日，安理会成员发表新闻谈话，欢迎黎巴嫩组建新政府。安理会成员期待该国政府与国际社会，特别是黎巴嫩国际支助组建设性地互动，以调动支助。他们强调，有效执行安理会相关决议对确保黎巴嫩的稳定仍然至关重要。他们着重指出，政府必须坚持黎巴嫩长期的民主传统，特别是确保总统选举必须在宪法框架内举行。

### 中东局势(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2月5日，安理会在非正式磋商中听取了派往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和联合国联合特派团特别协调员西格丽德·卡格就禁化武组织执行理事会关于销毁叙利亚化学武器的决定和安理会第2118(2013)号决议的执行情况所作的情况通报。特别协调员告诉安理会，联合特派团根据禁化武组织执行理事会决定和第2118(2013)号决议，继续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会员国合作，目的是实现持续运输，尽可能安全地尽快消除该国的这些材料。她说，2014年1月27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又从储存地点运输了一批载有二元化学武器关键组分和其他化学品的集装箱货物至拉塔基亚港，联合特派团对此进行远程核查。集装箱被装入货船，以便随后进行海上运输。她还证实，联合国和禁化武组织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于2014年2月5日签署了三方《特派团地位协定》。她重申，复杂的安全环境继续对消除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化学武器方案的总体努力构成挑战，包括对联合特派团的核查活动构成挑战。另一方面，特别协调员承认，禁化武组织执行理事会规定的清除最重要的化学武器材料供境外销毁的中间时限没有得到实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处在一个销毁其化学武器方案的关键时刻。虽然特别协调员赞同秘书长的看法，认为拖延不是不能克服，但她强调，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要想达到安理会和禁化武组织执行理事会规定的完成日期，连续、可预测和足够规模的运输是必要的，而且必须加快化学武器材料在国内的运输。她还强调，叙利亚当局有足够的材料和设备不再拖延地开展多次地面运输。特别协调员进一步说明了联合特派团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和世界卫生组织开展的评估环境和公众健康风险并及时提供适当缓解措施咨询意见的工作。最后，她强调，国际社会保持宗旨统一对于实现第2118(2013)号决议至关重要。

安理会成员一致表示赞赏联合特派团及其人员，感谢他们在危险的冲突环境中努力工作。他们还强调，必须确保联合特派团及其工作人员的安全。一些安理会成员感到遗憾的是，消除化学武器材料临时时间表尚未实现，并呼吁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确保系统性地连续运输化学材料，并增加所运输化学材料的数量。安理会一些成员还指出，叙利亚当局应提出一个履行其有关运输化学武器义

务的明确先后顺序计划。安理会一些成员还指出，叙利亚当局现在有足够的设备，可以开展多次地面运输。一些安理会成员强调国际社会向联合特派团提供援助的规模，并对延误造成的额外费用表示关切。一些安理会成员注意到迄今在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消除化学武器方面取得的进展，以及安全局势动荡对特派团执行情况的影响。一些国家重申对叙利亚人道主义局势的关切。

安理会主席在磋商之后宣读了向新闻界发表的声明，其中包括：安理会成员注意到 2014 年 1 月 7 日和 27 日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领土清除了数量有限的化学武器材料，确认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有关销毁化学武器和化学武器生产设施的活动，并日益关切地指出清除工作进展缓慢导致努力落后于时间表，呼吁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系统性地充分加快运输所有相关化学品，强调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承担确保及时安全清理和销毁其化学武器方案的最终责任，并致力于在 2014 年 6 月 30 日完成销毁日期(这是安理会成员仍然致力于实现的最后期限)之前不到 5 个月内，继续密切监测第 2118(2013)号决议遵守情况。

2 月 13 日，安理会在磋商中听取了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通报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人道主义局势的最新情况。副秘书长说，自安理会在 2013 年 10 月 2 日通过了主席声明(S/PRST/2013/15)以来，冲突加剧了，据报告出现了系统性针对拥有特定宗教信仰群体、使用封锁作为一种战争武器，以及故意阻挠向需要援助者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事件。她说，暴力没有减弱，据报告在居民区发生了不加区别的袭击，使用了重武器、空中轰炸、迫击炮和汽车炸弹。副秘书长说，民用机构正在受到攻击或被用作军事设施。她强调，人道主义救济人员的行动环境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危险。副秘书长指出，存在一贯公然违反了国际人道主义法的现象，平民也未能得到保护。她得出结论认为，主席声明没有带来预期成果，她敦促安理会采取必要行动，捍卫联合国的原则和价值观。

一些安理会成员表示严重关切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不断恶化的人道主义局势，并表示赞赏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在该国人道主义行动方面所发挥的作用。一些安理会成员注意到缓解人道主义局势的努力，并谴责该国发生的恐怖攻击。一些安理会成员考虑到日益恶化的人道主义局势，认为安理会应通过一项决议，解决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人道主义局势。

2 月 22 日，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2139(2014)号决议，其中要求所有各方立即停止一切形式的暴力，停止所有对平民的袭击以及不加区别地在居民区使用武器的行为，并促请所有各方立即解除对居民区的包围。安理会还要求所有各方，特别是叙利亚当局，立即让联合国人道主义机构及其执行伙伴迅速、安全和不受阻碍地为人道主义目的进行通行，包括越过冲突线和边界。安理会请秘书长在该决议通过 30 天后向安理会报告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所有各方执行本决议的情况，并于此后每隔 30 天报告执行情况，在收到秘书长报告后安理会表示打算在出现不遵守本决议情况时，进一步采取行动。

在表决后的一项声明中，秘书长非常欢迎该决议获得通过，并说如果这一决议得到一秉诚意地迅速执行，至少可以减轻一些痛苦。他说，在政治进程继续展开的同时，联合国将继续尽其所能，向当地需要援助的人提供救济和保护。

安全理事会成员欢迎通过这项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人道主义局势的决议，并呼吁各方充分执行该决议。安理会一些成员强调，安理会打算在出现不遵守该决议情况时进一步采取行动。

在表决后的一项声明中，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代表表示，叙利亚政府完全准备根据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主权就人道主义问题同联合国合作，同时强调，如果没有叙利亚政府的合作，已经采取的一些执行安全理事会 2013 年 10 月 2 日主席声明的措施将是不可能实施的。

### 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

2 月 25 日，安理会举行关于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月会。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向安理会公开会议通报了情况。通报后进行了磋商。

副秘书长说，中东和平进程正接近一个决定性时刻，因为美利坚合众国国务卿约翰·克里为解决以色列和巴勒斯坦的愿望和关切问题所做的工作，为实现两国解决方案打开了可信的政治前景。他还强调，现在是两国人民把自己的议事日程置于和平议程之后的时候了。对巴勒斯坦人来说，通过谈判和平解决问题使巴勒斯坦有可能成为得到完全承认的具有平等地位的会员国。以色列也可从中获益，只有通过谈判达成的两国解决方案才能使其得到应有的安全和承认。不过，副秘书长指出，实地局势仍然脆弱。巴勒斯坦难民营内以及周围的冲突加剧，并发生了定居者破坏巴勒斯坦财产的事件。以色列安全部队报告挫败了数次恐怖主义袭击。在报告所述期间，以色列政府增加了为现有定居点提供的资金和激励措施。以色列团体，包括高级官员，对圣殿山/尊贵禁地的访问导致巴勒斯坦人和陪同这些团体的以色列警察发生冲突。副秘书长对在 C 区、特别是在约旦河谷和东耶路撒冷持续拆毁巴勒斯坦的住房和谋生设施表示深切关注。人道主义机构在提供紧急住所和其他援助时出入受到阻碍的报告也令人担忧。他说，红十字委员会在注意到以色列当局有计划地阻挠并没收帐篷后，已决定暂停向约旦河谷受拆毁房屋影响的人分发这些物品。

副秘书长在谈到加沙时说，有令人不安的迹象表明，2012 年 11 月的停火谅解在结束敌对行动以及开放人员和货物过境点方面都受到破坏。他深为关切暴力行为的上升，呼吁各方按照国际法行事。他指出，由于目前对加沙的封锁，人道主义局势继续恶化。他还说，法塔赫和 Hamas 代表团在加沙举行会议，讨论执行现有和解协议的问题。最后，副秘书长强调，只有基于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承诺，在合法的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领导下实现加沙与西岸的统一，才有可能作为实现和平的政治进程的一部分，为持久解决加沙问题铺平道路。

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副秘书长指出举行了第二次日内瓦会议，通过了有关该国人道主义局势的第 2139(2014)号决议。他强调，令人可悲的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及该区域的死亡人数继续上升，破坏情况继续恶化，这表明迫切需要政治解决方案。他指出，第二次日内瓦会谈迄今为止取得的进展有限。副秘书长还指出，秘书长欢迎通过第 2139(2014)号决议，并希望这将使所有在当地的人道主义行为体大幅增加其可接触的所有需要援助的人。他强调，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当前的敌对行动也继续影响到脆弱的巴勒斯坦难民群体。耶尔穆克的局势日益恶化，16 000 名巴勒斯坦难民仍被困在那里。

副秘书长说，在致命恐怖主义袭击继续引发紧张以及从叙利亚边界进行炮击和枪击的背景下，在黎巴嫩组建“国家利益”政府是一项重大的积极事态发展。他指出，把大多数政党纳入内阁对解决国家面临的严重安全威胁和人道主义挑战十分重要，在随后一个月按时举行总统选举也是如此。他报告说，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行动区和“蓝线”沿线的局势依然平静，尽管以色列几乎每天侵犯黎巴嫩领空。

通报后，安理会举行了全体磋商。安理会成员表示支持美国国务卿的努力。一些成员对最近的事件以及双方代表对媒体的公开干预可能对和平进程产生的不利影响表示关切。一些成员呼吁以色列停止定居点活动，解除对加沙地带的限制，并停止拆除巴勒斯坦建筑。一些成员强调，必须停止从加沙地带向以色列发射火箭弹。安理会成员欢迎一致通过第 2139(2014)号决议，并敦促冲突各方从速加以执行。大多数成员强调叙利亚当局在这方面负有特别责任。大多数成员重申，如果根据秘书长第一次报告载列的信息出现决议规定的不遵守情况，安理会随时准备采取进一步措施。安理会成员重申，结束叙利亚危机的唯一出路是达成政治解决方案。大多数成员表示希望冲突各方将恢复会谈。一些成员表示，希望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接受联合国和阿拉伯联盟叙利亚问题联合特别代表拉赫达尔·卜拉希米提出的议程。安理会大多数成员强调，有必要在叙利亚危机的政治、化学武器和人道主义这三个轨道上取得进展。安理会成员欢迎在黎巴嫩组建政府。大多数成员说，由于叙利亚冲突的外溢影响，日益恶化的安全局势正在对该区域构成威胁，他们还谴责在黎巴嫩境内实施的恐怖主义行为。大多数成员指出，黎巴嫩正面临安全、人道主义和难民的挑战，国际社会必须继续支持其国家统一。数名成员表示希望及时举行总统选举。一些成员对黎巴嫩国际支助组的倡议表示赞赏。

## 也门

2 月 26 日，安理会一致通过有关也门问题的第 2140(2014)号决议，其中安理会欢迎全面的全国对话大会的成果，表示大力支持完成过渡的下一阶段步骤，包括起草新的宪法，就宪法草案举行全民投票并及时举行大选。安理会还设立了一个委员会，以便除其他外，监测对委员会指认的个人或实体实施冻结金融资产和旅

行禁令的情况。通过决议后，一些安理会成员表示支持也门的政治过渡，鼓励实现和平过渡，并重申制裁机制在打击企图破坏进程的行为体方面具有重要意义。

## 欧洲

### 塞浦路斯

2月11日，安理会成员发表一份新闻谈话，欢迎希族塞人和土族塞人领导人商定联合公报，赞扬他们展现出政治领导力。安理会成员感到鼓舞的是，双方领导人承诺以注重成果的方式恢复有层次的谈判，独立讨论所有悬而未决的核心问题，并呼吁各方继续本着诚意尽快找到解决办法。安理会成员希望双方领导人利用这一机会，依照安理会有关决议的规定，在政治上平等的两族两区联邦制基础上达成全面解决方案。他们重申完全支持这一进程，并强调统一将会带来好处。他们还表示深为感谢塞浦路斯问题秘书长特别顾问坚持不懈的努力和承诺，并期待着塞浦路斯斡旋任务继续发挥作用。

###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欧洲联盟)的合作

2月14日，安理会听取了欧洲联盟外交和安全政策高级代表就联合国与欧洲联盟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领域开展合作的情况通报。立陶宛外交部长主持了通报会。高级代表重申，欧洲联盟坚定承诺支持并致力于以联合国为核心的有效多边主义。她概述了欧洲联盟对国际谈判和应对危机行动的贡献，比如在解决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核计划问题上发挥领导作用，以及在贝尔格莱德与普里什蒂纳之间关系正常化方面开展工作。她还提到欧洲联盟努力支持索马里的稳定、安全与发展，愿意向马里和广大萨赫勒-撒哈拉地区国家提供帮助，并保证欧洲联盟将尽其本分帮助中非共和国。高级代表还谈到了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中东、乌克兰和埃及局势。

秘书长强调了与区域组织建立更牢固伙伴关系的重要性，以及这些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包括在预防冲突、调解、危机管理、维持和平、解决冲突和建设和平等方面发挥的关键作用。他着重强调了欧洲联盟对联合国的重要贡献，以及两个实体在维持和平、民事危机管理行动和预防外交等领域越来越多地在实地并肩合作。秘书长重点讨论了令人深为关切的中非共和国局势、建立中非支助团的重要意义以及其他当前和未来的军事贡献问题。他强调将致力于防止进一步的暴行，并将向安理会提出结束危机的建议。

安理会成员强调联合国与区域组织开展合作的重要性，并指出欧洲联盟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发挥补充作用。一些成员确认欧洲联盟在预防冲突、维持和平和建设和平、打击恐怖主义、法治、促进人权、保护平民、人道主义应急、重建和发展等领域做出了宝贵贡献。一些成员还确认与其他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特别是非洲联盟开展合作的重要性。一些安理会成员强调欧洲联盟在寻求解决伊朗核问题以及贝尔格莱德与普里什蒂纳之间的问题方面发挥促进作用，并对国际社会

在中非共和国和萨赫勒区域开展的工作提供了支持。安理会一名成员在谈到叙利亚问题时指出，单方面制裁大大削弱了欧洲联盟人道主义援助行动的积极效果。

2月14日，安理会通过一项主席声明，赞扬欧洲联盟在协助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作出的重大贡献(S/PRST/2014/4)。安理会还赞扬欧洲联盟参与国际谈判和调解工作，特别是在欧洲联盟3+3，即法国、德国和英国加中国、俄罗斯联邦和美国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商定联合行动计划过程中发挥协调作用，并赞扬其对西巴尔干国家的经济发展和稳定作出重大贡献。

安理会欢迎欧洲联盟全面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并赞扬它致力于打击索马里沿海的海盗行为，协助该国实现稳定。安理会还欢迎欧洲联盟在中非共和国的大力参与及其决定设立临时行动来支持中非支助团，并欢迎欧洲联盟支持联合国在马里和萨赫勒区域的目标和任务。安理会重申，两个组织的共同目标是促进和协助在全面落实日内瓦公报的基础上，寻找叙利亚冲突的政治解决办法，注意到欧洲联盟致力于在中东实现公正、持久和全面的和平，以及促进阿富汗的安全、善治和发展。

安理会欢迎不断开展合作，加强联合国在促进发展合作、增进和保护人权与基本自由领域中的对应措施。安理会还确认欧洲联盟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方面提供了宝贵支持，并强调妇女在和平与安全努力中的关键作用。安理会还强调指出，欧洲联盟可通过与国际机制、法院和法庭包括国际刑事法庭开展合作，推动问责。

最后，安理会鼓励两个组织进一步加强它们之间的机构关系和战略伙伴关系，包括定期向安理会通报情况。

### 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

2月24日，安理会与瑞士联邦主席兼外交部长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现任轮值主席迪迪埃·布尔克哈尔特举行了关于欧安组织的情况通报会。布尔克哈尔特指出，欧安组织作为一个区域组织，根据《联合国宪章》第八章的规定，为联合国在国际一级努力维持或重建和平、安全与稳定作出了贡献，特别是两个组织在阿富汗、格鲁吉亚和科索沃开展了工作。轮值主席指出，欧安组织工作议程上的最主要项目是乌克兰政治危机和最近出现的暴力升级，并提到他曾呼吁各方避免采取暴力行动，通过对话和政治手段解决危机，并尊重人权。他指出，2月21日达成的协议对结束暴力和政治解决危机具有重要意义。他还告知安理会他提议建立一个乌克兰问题国际联络小组，并已任命他的乌克兰问题个人特使。他鼓励乌克兰新任领导人邀请欧安组织民主制度和人权办公室(民主人权办)访问该国，以查明发生事件的事实和背景；他还呼吁及早邀请民主人权办选举观察团前往乌克兰。轮值主席指出，瑞士在担任主席期间将致力于通过参与行动，促进西巴尔干国家、南高加索和德涅斯特河左岸的安全与稳定；通过加强区域和全球

组织在促进和保护人权、民主和法治领域开展合作，改善人民的生活；并通过加强调解能力和增进与民间社会对话，增强欧安组织的行动能力。

安理会成员欢迎欧安组织全面处理安全问题，支持在瑞士担任主席期间欧安组织所有三个层面的优先事项，包括鼓励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呼吁加强联合国与欧安组织的合作。安理会成员在讨论乌克兰局势时表示，支持达成政治解决办法，结束暴力。他们还强调乌克兰主权和领土完整原则以及少数民族的权利。两名成员指出，执行 2 月 21 日政府与反对派之间的协议对在乌克兰实现稳定非常重要。一些国家强调，欧安组织必须做出更多努力，以应对跨国威胁，采用更可靠的方式管理自然资源，加强其调解努力，促进对话和建立信任措施，并协助参加国履行欧安组织的原则和承诺。

**安全理事会第 1160(1998)号、第 1199(1998)号、第 1203(1998)号、第 1239(1999)号和第 1244(1999)号决议**

2 月 10 日，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团长法里德·扎里夫在一次视频会议上向安理会通报了情况。塞尔维亚总理伊维察·达契奇和科索沃的哈希姆·萨奇也在安理会上发了言。

秘书长特别代表注意到过去一年里取得的显著进展，特别是通过 2013 年 4 月 19 日《指导关系正常化原则的第一份协定》取得的进展，该《协定》是欧洲联盟高级代表协助达成的。他指出，执行就科索沃北部司法机构达成的条款工作尚未完成，并强调在科索沃全境建立对警察和司法机构的信任极为重要。特别代表强调，尽管成功举行了地方选举，但在科索沃北部各市建立新的行政当局的速度很慢。他呼吁国际和地方利益攸关方支持这些新的市政府，并强调建立一个塞族占多数的市镇共同体/协会将是朝着充分执行 4 月 19 日协定又迈出的一大步。特别代表指出，北部地方民众的普遍担心应该通过改善地方基础设施、服务和执法等方面的显著进展来化解。他还提及在科索沃开展的有关当地居民参加其他区域或国家，例如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冲突的辩论，科索沃当局提出了一项法律草案，将禁止科索沃人参与国外的武装冲突并按刑事罪论处。他还指出，在澄清失踪人员的下落方面已经取得了一些进展。特别代表报告说，欧洲联盟理事会与科索沃开启了《稳定与结盟协定》谈判，与塞尔维亚开启了加入谈判。他还指出，贝尔格莱德和普里什蒂纳需要巩固迄今所取得的进展，通过对话解决悬而未决的问题。

达契奇先生就少数族裔社区在科索沃和梅托希亚的权利，尤其是即将举行的议会选举的筹备工作做了局势评估。他强调，有必要就塞族社区在科索沃中央机构的长期代表权问题达成一个基本协定。达契奇先生指出，对可能改变欧洲联盟驻科索沃法治特派团(欧盟驻科法治团)的范围和任务的任何讨论一定不要在安理

会之外讨论。他表示塞尔维亚已准备好进行区域关系正常化与和解，以及开展寻求全面解决办法的对话。

萨奇先生强调，科索沃政府的首要目标是与欧洲联盟一体化，政治稳定对经济有着积极影响。他注意到欧洲议会决议欢迎，在不论其族裔或信仰建设所有公民的科索沃方面取得的进展，以及国际足球协会联合会和国际手球联合会允许科索沃参加国际体育比赛的决定。他还强调继续进行接触，以便为境内流离失所者的回返创造必要条件。萨奇先生承诺 2014 年继续与塞尔维亚对话，以期进一步执行应作为解决区域争端模式的 4 月 19 日《协定》。

安理会成员支持并鼓励进一步执行 4 月 19 日《协定》。一些成员对举行地方选举表示欢迎，并赞扬欧盟驻科法治团、欧安组织和驻科索沃部队(驻科部队)之间在确保科索沃全境的选举进程的安全方面进行的协调。一些成员强调欧盟驻科法治团在加强科索沃法治方面的积极作用。一些成员还强调了贩运器官问题，并说他们将密切监测有关调查的进展情况。一些安理会成员表示关切境内流离失所者问题，并鼓励各国政府确保为其回返创造必要的条件。一些成员着重赞赏越来越多的国家承认科索沃独立，并敦促其他国家这样做。一些成员强调，第 1244(1999)号决议是解决科索沃问题的法律依据，解决这一问题的努力应在该决议的框架内展开。一名成员表示，只有安全理事会才有权就科索沃地位问题作出决定。安理会一些成员建议减少有关科索沃局势的报告数目和安理会会议频率。

#### 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

2 月 28 日，安理会举行了有关 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的一次非公开会议。

主管政治事务助理秘书长奥斯卡·费尔南德斯-塔兰科概述了 2013 年 11 月以来乌克兰的事态发展，并向安理会通报了秘书长为促进意在和平解决乌克兰危机的对话所作的努力，包括派遣一名特使前往乌克兰进行实况调查。助理秘书长重申秘书长的呼吁，在乌克兰境内启动一个反映所有乌克兰人的愿望、维护乌克兰的统一和领土完整的包容各方的政治进程，并表示联合国声援身处困境的乌克兰公民。

乌克兰常驻代表请安理会审议 2 月 28 日他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和有关乌克兰的局势。

2 月 28 日，在磋商中，安理会许多成员关切地审查了乌克兰，包括克里米亚最近的事态发展；表示支持乌克兰的统一、领土完整和主权；同意乌克兰所有政治行为体必须克制；并呼吁开展一个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承认乌克兰社会的多样性。一名成员指出，存在违反 2 月 21 日协议的行为，并说这导致了局势恶化，呼吁执行该协议。



## 专题辩论和其他问题

### 埃及的恐怖袭击

2月16日，安理会成员向新闻界发表了一项声明，他们在声明中最强烈地谴责2月16日埃及西奈半岛发生的对一辆载有来自大韩民国游客的公共汽车的恐怖主义攻击，袭击造成至少4人丧生，数十人受伤。安理会成员向受害者家属表示哀悼，向所有受伤者家属、并向埃及和大韩民国人民和政府表示同情。他们重申，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构成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最严重威胁之一。安理会成员们还重申，必须依照《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规定的所有义务，特别是国际人权、难民和人道主义法规定的义务，以一切手段对抗恐怖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安理会成员强调必须将行为入绳之以法。

### 防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2月20日，安理会在磋商中听取了安全理事会第1718(2006)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西尔维·卢卡大使就委员会2013年11月11日至2014年2月19日期间工作情况通报。

主席获悉，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委员会举行了两次非正式会议并通过“无异议”程序履行其职责。她指出，专家小组向委员会提交了两个事件的报告。在12月20日的非正式会议上，委员会讨论了三个事件报告。2014年1月24日，委员会讨论了专家小组关于2013年7月巴拿马截获军火运输(清川江)的报告。她还报告说，该委员会继续审查和改进了须对其实施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的个人和实体综合清单，并于2014年1月将某个实体的补充资料列入综合名单。主席报告说，2013年11月18日安全理事会关于基地组织及有关个人和实体的第1267(1999)号决议和第1989(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以及第1988(2011)号、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1373(2001)号、第1718(2006)号、第1737(2006)号决议和第1540(2004)号决议分别所设委员会的主席，共同组织了一次公开通报就安理会和金融行动工作队在打击资助恐怖主义和扩散方面的作用，行动工作组主席参与了这场活动。她还表示，委员会打算继续这一维持工作透明度和与广大联合国会员国联络的做法，在2014年举行一个或多个此类公开简报会。主席还告知安理会，该委员会目前正在审议专家小组的最后报告。最后，她指出，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委员会收到四个会员国提交的执行情况报告，已提交执行情况报告的国家数目现在已达到97个。

在介绍报告之后，若干成员提出了他们对最后报告的初步意见，认为报告是有力和详尽的，其建议是合理的。他们还敦促尽快将最后报告公布于众。另一些成员指出，他们正在研究该报告，并期待着建设性讨论。

委员会若干成员赞扬专家小组关于“清川江”事件的全面报告，他们认为这份报告质量很高，并强调需要及时作出有效反应。一些安理会成员指出，此案中

有明显违反制裁的情况，并向委员会提出了其可采取基本行动的一系列具体建议，特别是就此案发出执行援助通知，指认其他实体，包括涉入违禁行为的航运实体，以及公布事件报告，以协助会员国，并表现出透明度。委员会其他成员指出，它们各自国家政府仍在审查该报告，并强调指出，在专家小组结束后续调查后，才能审议委员会的后续行动，包括公布报告这一问题的讨论。委员会的一位成员对本报告所载一些数据表示怀疑，并指出专家们没有按照商定的程序行事。

一些安理会成员欢迎朝鲜半岛最近趋向局势缓解的事态发展，诸如大韩民国和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之间的高级别会谈和家庭团聚活动。一些安理会成员表示希望所有有关各方保持全局方针并采取切实步骤，创造有利条件，恢复六方会谈，以便将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核问题带回到一个可持续、不可逆转的、有效的对话轨道。一些安理会成员表示关注的是，没有任何迹象显示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愿意放弃其核方案、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方案和弹道导弹方案。他们还关切地注意到，有迹象显示，宁边核反应堆将重新启动。一些安理会成员还对人权理事会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人权问题调查委员会的调查结果表示深切震惊，强调指出应当进一步关注。会上还提到需要通过建设性对话与在平等和相互尊重的基础上的合作解决对于人权方面的意见分歧。

###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2月12日，安理会就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问题举行公开辩论，并通过一项主席声明(S/PRST/2014/3)。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纳瓦尼特姆·皮莱、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以及红十字委员会总干事伊夫·达科尔作了情况通报。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7和39条，除安理会成员外，48个非安理会成员，包括爱沙尼亚部长级代表也参加了公开辩论。

高级专员强调，维持和平行动的人权部分意义重大，及时和资源充足的人权监测、宣传和报告工作对于有效执行保护任务至关重要。她还强调，必须清楚地理解维持和平中“保护平民”的概念及其与人权任务的联系。她指出，在保护平民的任务要求作出大胆和迅速决定的情况下，需要得到安理会的支持。她还表示，各国必须作出更多努力，确保对违反国际人权法和人道主义法行为进行调查，追究行为人的责任。高级专员强调，必须应对那些使平民深受苦难、但没有部署维持和平行动的武装冲突。她还提到中非共和国、南苏丹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局势。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表示遗憾，尽管已有各种人权规范和标准以及人道主义法，平民却仍然在冲突局势中经常遭受痛苦。她强调，为维和特派团规定在平民随时可能遭受人身暴力威胁时对其进行保护的任务，仍然是安理会最具重大意义的行动之一。她强调，需要明确区分人道主义行动与特派团的政治和军事目标，同时确保特派团与人道主义行为体之间的有效协调。副秘书长重申秘书长的呼吁，即避免在人口稠密地区使用可能造成大面积影响的爆炸武器，并承诺提

高会员国对这些武器的人道主义影响的认识。她还提到中非共和国、南苏丹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局势。

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说，为了保护平民，维持和平人员可能需要挺身而出应对流氓政府分子，但是，维持和平必须得到东道国政府同意才可行。他强调，联合国维和人员保护平民决不能与不经同意的干预混为一谈。副秘书长支持追究侵犯人权行为的责任，并促进遵守国际人权法和人道主义法。他告诫说，在未来的维持和平行动中，探索新的能力、采用新的技术将是大势所趋，别无选择。他强调亟需改善预警和快速反应能力。

红十字委员会总干事说，在目前的一些武装冲突局势中，针对全体民众的暴力行为造成了巨大的人道主义影响。他强调，人道主义需求与有效反应能力之间的差距越来越大，人道主义行为体与它们想帮助的民众之间的距离越来越远，这种情况造成了更多障碍。总干事还强调，如果受影响民众的基本需求未得到满足，冲突各方则必须允许和便利中立人道主义救济通行。他指出，不能把红十字委员会提供人道主义服务解释成对国家主权的挑战或是对冲突任何一方的承认。他还提到，境内流离失所现象是最广泛、最严峻的人道主义问题之一。

安理会成员和其他很多代表团再次表示关切，平民仍然是武装冲突受害者中的绝大多数。很多代表团强调有效维和的重要作用以及实地执行规范框架的重要意义。很多会员国强调，各国对保护平民负有首要责任，并敦促武装冲突各方全面遵守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法。一些代表团强调，冲突局势中的人道主义援助行动必须遵守联合国人道主义援助指导原则。一些代表团呼吁打击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和人权法行为不受惩罚的现象。几个代表团强调国际刑事法院在打击有罪不罚现象和制止违法行为方面的作用。一些会员国对非法武器流动破坏稳定和爆炸武器滥杀滥伤平民的影响表示关切，并强调《武器贸易条约》在防止和消除常规武器非法贸易方面的作用。

在主席声明(S/PRST/2014/3)中，安理会再次承诺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并继续充分执行相关决议和主席声明。安理会回顾，按照相关国际法的规定，各国负有尊重和确保本国公民和本国境内所有人的人权的首要责任，重申武装冲突各方负有采取一切可行措施确保受影响平民得到保护的首要责任。安理会确认，需要进一步加强武装冲突中对平民的保护。安理会再次强烈谴责所有违反相关国际法的行为，要求武装冲突各方严格履行国际人道主义法、人权法和难民法义务。安理会强调必须杜绝有罪不罚现象，将犯罪人绳之以法。安理会重申维持和平行动要有强有力的领导，并再次表示决心在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以及其他利益攸关方合作下，加强对维持和平行动的战略监督。最后，安理会确认，主席声明附件中经过更新的备忘录有助于审议有关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问题，并强调需要更有系统和统一地使用该备忘录。

## 法治

2月19日，安理会就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促进和加强法治问题举行公开辩论。立陶宛共和国外交部长主持了辩论。智利派部长级代表出席了会议。秘书长向安理会做了情况通报，还提及了他关于衡量联合国系统在冲突中和冲突后支持促进法治的效力的报告中所提到问题。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7和39条，除安理会成员外，51个非安理会成员，包括拉脱维亚部长级代表参加了公开辩论。

秘书长强调指出，法治与和平和安全具有内在关联性。他指出，维和行动和政治特派团负责向国家当局提供从制宪到加强警察、司法和惩戒机构等广泛支持，而加强法治是维和行动和政治特派团任务的固有组成部分。秘书长鼓励安理会成员国及其他会员国和区域组织支持冲突后和其他危机局势下法治领域警察、司法、惩戒工作全球联合协调人。他还强调，维持和平和建设和平任务的制订为支持该领域国家优先事项提供了一个战略性机会，他强调以下四点，指出这些任务规定应反映一个国家的具体挑战并确定优先支助领域；为执行不同的援助任务排列顺序或规定不同阶段是至关重要的；制定逐步或渐进的执行战略也许是从维持和平向长期发展援助过渡的最有效战略；最后，评估进展情况对于作出有证据支持且满足特定需求的政策决定必不可少。

安理会成员和大多数其他代表团重申法治在预防冲突、维持和平、解决冲突和建设和平中的重要性。在此方面，许多代表团强调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特派团和政治特派团在提供支助，加强东道国法治机构方面的作用。他们还阐述了从制定任务到过渡管理等活动成功的先决条件，并强调国家自主权的重要性。一些代表团呼吁安理会在授权提供此类支助时做出更加一致的承诺，而另一些代表团则强调，没有任何单一的法治模式可以适用于所有情况，而且必须遵守《宪章》的各项原则。许多代表团还强调必须在联合国系统内采用统一、协调一致的方法，若干代表团感谢秘书处在此方面做出的努力。最后，许多代表团提到了打击国际社会关注的最严重罪行有罪不罚现象，一些代表团特别强调，安理会必须加强与国际刑事法院的合作。

2月21日，安理会通过了关于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过程中增进和加强法治的主席声明(S/PRST/2014/5)，并在其中重申继续确认需要普遍遵守和推行法治，强调安理会极为重视促进司法和法治，将其视为和平共处和防止武装冲突必不可少的要素。安理会着重指出，各维持和平行动和特别政治特派团必须在获得授权时，在其任务范围内与联合国相关实体协调，协助加强东道国的法治机构。在此方面，更详细地讨论了可能成为这些任务一部分的与法治领域活动有关的各个方面。安理会还重申其关注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弱势群体的特殊挑战，指出跨国有组织犯罪、海盗活动、海上武装抢劫行为和恐怖主义可能构成的特殊挑战，并重申其强烈反对有罪不罚现象。

## 安理会主席关于指导安理会工作的近期做法和新商定措施简要说明的说明(S/2010/507)执行情况

2月27日，安理会举行非公开会议，讨论如何执行安全理事会主席关于指导安理会工作的近期做法和新商定措施简要说明的说明(S/2010/507)，即2月份总结会议。非安理会成员国应邀作为观察员出席会议。共有69个非安理会成员出席会议。主席在会前分发了一份构想说明。会议的目的是：就安理会2014年2月份在履行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职责方面做出的贡献交流看法、鼓励评估安理会的效力、从本月的活动中总结经验教训并做出结论，以及商讨安理会近期的优先事项。

讨论中引出的主要专题如下：

(a) 安理会大多数成员欢迎一致通过关于叙利亚人道主义问题的第2139(2014)号决议以及决议传递出的安理会对该问题的重视；

(b) 安理会大多数成员表示关注中非共和国局势以及必须在该国实现基本安全。若干与会者指出非洲区域组织发挥的作用。许多与会者期待看到秘书长的下一份报告及其有关联合国进一步参与的建议；

(c) 安理会一些成员提到欧安组织轮值主席所做的情况通报及其为处理乌克兰局势所做的努力；

(d) 安理会一些成员指出2月份举行的专题辩论的重要性，包括关于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以及法治的辩论；

(e) 安理会一些成员强调在履行其职责时，安理会已变得更加积极地考虑根据《宪章》第四十一条采取措施，如在适当情况下采取有针对性制裁；

(f) 安理会一些成员指出，必须进一步改进安理会的工作方法，并表示赞赏安全理事会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在此方面开展的工作。